

##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12月30日以现场与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因本次事项紧急，根据《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相关规定，经全体董事同意，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限。会议由董事长朱田中先生主持，应出席会议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作出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董事审议表决，会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《关于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、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经营现状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同意公司实施2025年度中期分红，拟以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可分配利润为基础，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现金红利0.375元（含税），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

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的《关于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8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期货、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——交易与关联交易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《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期货、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开展期货、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开展商品期货、期权套期保值业务，预计动用的保证金及权利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.8 亿元，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，额度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，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，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。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公司编制的《关于开展期货、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》作为议案附件与本议案一并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的《关于开展期货、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9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6 年 1 月 15 日下午 14: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31 日